

印鑑證明委任書

本人因 工作 路途遙遠 行動不便 重病（意識清楚）
其他（ ）

無法親自申請印鑑證明，特委任 陳小花 代為申請本人之
印鑑證明 1 份。

申請目的：如有限定用途，請勾選使用目的（可複選）；未勾選者，以「當事人委任書未載明使用目的」辦理。

- | | |
|-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院公證、提存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人申辦動產擔保交易設定登記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土地徵收補償費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動產抵押設定、塗銷及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動產登記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機構存戶死亡，繼承人辦理存款繼承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地重劃、區段徵收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保管箱承租人死亡，繼承人申辦繼承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漁船汰建資格讓渡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漁船汰舊換新之汰建資格轉讓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舶登記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舶抵押權設定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船舶擔保交易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| (請敘明) |

此致

臺南市學甲 戶政事務所

委任人：李小明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D123456789

戶籍地址：臺南市學甲區仁得里1鄰華宗路313號

電話：06-7833844

李小明

(簽章)

原登記印鑑章

李小明

受委任人：陳小花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D223456789

戶籍地址：臺南市學甲區仁得里1鄰華宗路313號

電話：06-7833844

陳小花

(簽章)

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26 日

說明：

- 受委任人應出具委任書、委任人國民身分證及原登記印鑑章、受委任人國民身分證及印章。
- 委任書須由委任人親自簽名蓋章並載明請領份數及申請目的。
- 當事人在國外委託辦理者，其委任書或授權書（載明請領份數及申請目的），應經我國駐外使館或代表處、辦事處驗證；其在大陸地區作成者，並應經海基會驗證。